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主动评级报告

主体信用等级	评级展望	评级日期	评级组长	小组成员	
AA+pi	稳定	2025/12/30	侯 颖	李 姗	
主体概况		评级模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南宁市最主要的水务运营主体，承担了南宁市中心城区及武鸣区的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服务，并在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建成区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		企业规模	水处理能力	10.00 7.97	
		企业规模	水处理总量	10.00 7.21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15.00 8.84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均为 8.83 亿元，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51%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南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市场竞争力	多样性	10.00 6.00	
		市场竞争力	负荷率	10.00 8.99	
		成本控制及盈利能力	综合毛利率	5.00 4.15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均为 8.83 亿元，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51%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南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成本控制及盈利能力	总资产收益率	5.00 2.14	
		债务率及保障程度	资产负债率	10.00 5.22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12.50 6.17	
			EBITDA 利息倍数	12.50 8.61	
调整因素		无			
个体信用状况		aa			
外部支持		+1			
评级模型结果		AA+			

注：最终评级结果由信评委参考评级模型输出结果通过投票评定，可能与评级模型输出结果存在差异。

评级观点

东方金诚认为，南宁市为公司拓展产能规模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条件；公司供水及污水处理业务区域专营性很强，水处理能力、水处理总量持续增长，业务运营状况良好，且未来产能有望进一步提升；作为是南宁市最主要的水务运营主体，公司能够获得的外部支持作用较强。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公司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资产流动性较差；应收账款对公司资金造成一定占用；债务率水平较高。综合考虑，东方金诚认为公司的主体信用风险很低，偿债能力很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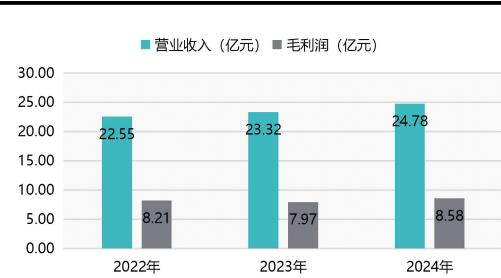
同业比较

项目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处理能力（万立方米/日）	398.00	219.31	420.00	583.50
水处理总量（亿立方米/年）	12.38	7.08	12.69	14.36
营业收入（亿元）	24.78	21.11	63.50	37.40
综合毛利率（%）	34.63	30.54	24.76	27.68
净利润（亿元）	0.88	1.75	0.60	-0.74
总资产收益率（%）	0.38	1.87	0.20	-0.27
资产负债率（%）	79.63	48.05	69.86	77.58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7.80	11.32	6.73	8.61
EBITDA 利息倍数（倍）	2.37	-	3.07	2.41

注：以上企业最新主体信用等级均为 AA+，数据来源为企业公开披露的 2024 年（末）数据；东方金诚整理。

主要指标及数据

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单位：亿元）



公司全部债务期限结构（单位：亿元）



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Q3
水处理能力（万吨/日）	376.50	391.00	398.00	-
水处理总量（亿吨/年）	11.69	12.03	12.38	-
资产总额（亿元）	193.29	211.25	234.09	248.21
所有者权益（亿元）	46.52	46.76	47.68	48.92
全部债务（亿元）	121.00	136.55	146.83	167.40
综合毛利率（%）	36.42	34.17	34.63	40.06
净利润（亿元）	1.64	0.74	0.88	1.35
总资产收益率（%）	0.85	0.35	0.38	-
资产负债率（%）	75.93	77.86	79.63	80.29
流动比率（%）	56.79	64.44	63.72	85.50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14.35	12.48	7.80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2.53	2.26	2.37	-
全部债务/EBITDA（倍）	10.31	11.46	11.38	-

注：表中数据来源于公司 2022 年～2024 年审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25 年三季报。

优势

- 南宁市为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经济总量持续增长，重点产业的发展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推进为公司拓展产能规模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条件；
- 公司承担了南宁市中心城区及武鸣区的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服务，并在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建成区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供水及污水处理业务区域专营性很强；
- 近年来，公司水处理能力、水处理总量持续增长，综合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业务运营状况良好；且在建及拟建项目投产后，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提升；
- 公司是南宁市最主要的水务运营主体，在财政补贴、专项资金等方面得到了股东及相关各方的有力支持，能够获得的外部支持作用较强。

关注

- 公司在建及拟建的水务项目较多，投资规模较大，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
- 公司资产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为主，且因污水处理服务费回收账期较长，公司账面形成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对公司资金造成一定占用，整体资产流动性较差；
- 公司全部债务规模持续增长，债务率水平较高。

评级展望

预计南宁市水务行业运行总体将保持稳定，公司业务发展稳定，财务表现稳健，对债务偿还具有很强的保障能力，评级展望为稳定。

评级方法及模型

《水务企业信用评级方法和模型（RTFU005202403）》

历史评级信息

主体信用等级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组	评级方法及模型	评级报告
-	-	-	-	-	-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主动评级）

为正确理解和使用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声明如下：

- 本次评级为主动评级，东方金诚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次项目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本次评级中，东方金诚及其评级人员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本评级报告的结论，是按照东方金诚的评级流程及评级标准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评级对象和第三方组织或个人的干预和影响。
- 本评级报告的结论，不能被视作委托评级结果。
- 本报告仅为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投资者应审慎使用本报告，自行对投资行为和投资结果负责，东方金诚不对其承担任何责任。
- 由于评级预测具有主观性和局限性，东方金诚不保证评级预测以及基于评级预测得出的结论与实际情况一致，并保留随时予以修正或更新的权利。
- 本评级结果中信用等级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9 日有效。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东方金诚有权跟踪评级、变更等级、暂停或终止评级对象信用等级并公告。
- 本报告的著作权等其他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修改、复制、引用或用作其他用途，不得用于债券发行等证券业务活动。使用者必须按照授权确定的方式使用，相关引用应注明来自东方金诚且不得篡改、歪曲或有任何类似性质的修改行为。东方金诚对本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越授权使用和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声明为本报告不可分割的内容，任何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或引用本报告内容时，均应列明本声明内容。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0 日